

Our reference 本署檔號號： ( ) in EMSD/LESD 7-2/3IV

Telephone 電話號碼： 3757 6206

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

Facsimile 圖文傳真： 2504 5970

新界 將軍澳  
坑口 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四樓

致：西貢區議會秘書

有關「要求政府加強監察區內扶手電梯的維修及安全，避免朗豪坊扶手電梯的事件再次發生。」的動議

就有關議員將於 2017 年 5 月 2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上述動議，本署現提供以下相關資料以作參閱：

## (一) 現行升降機及自動梯監管制度簡介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十分重視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並一直致力嚴格執行《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第 618 章）（下稱《條例》），以確保公眾能享有安全的升降機／自動梯服務。《條例》於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全面實施，以取代已予廢除的《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條例》（第 327 章）。《條例》引入了一系列全新及加強的規管措施，當中包括訂明負責人（即升降機／自動梯的擁有人及任何對該升降機／自動梯有管理權或控制權的人）、註冊承辦商、註冊工程師和註冊工程人員的責任。

### 種類許可

本港所有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均符合《升降機及自動梯設計及構造實務守則》（下稱《設計守則》）和相關國際標準的要求。它們均配備多種安全裝置，以監察其操作安全及防範部件故障，藉以保障乘客的安全。在安裝前，註冊承辦商須為升降機／自動梯及其各個安全部件取得機電署的種類許可。

### 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裝

升降機／自動梯須由註冊承辦商進行安裝。安裝工程完成後，負責人須安排註冊工程師為其升降機／自動梯進行徹底的檢驗。在註冊工程師確認升降機／自動梯設計和建造良好，並處於安全操作狀態後，負責人仍須取得機電署發出的准用證，該升降機／自動梯方可操作。

### 定期保養和檢驗

負責人須確保其升降機／自動梯由註冊承辦商進行保養工程。註冊承辦商須每隔不超逾一個月為升降機及自動梯進行定期保養。此外，註冊工程師須分別每隔不超逾 12 個月和不超逾 6 個月為升降機及自動梯進行檢驗，以更新機電署發出的准用證。機電署亦制定了《升降機工程及自動梯工程實務守則》（下稱《工程守則》），藉以

對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工程，當中包括檢驗、保養及維修工作，提供指引。《工程守則》亦特別訂明了定期保養中各個需檢查及處理的項目，並須根據升降機／自動梯製造商建議的時間表進行。同時，《工程守則》亦訂明註冊工程師須定期進行的徹底檢驗項目，以確定升降機／自動梯是否處於安全操作狀態。

### 審核巡查

機電署對升降機／自動梯和註冊承辦商的工程進行審核巡查，以查找有否任何違反《條例》規定的情況。於 2016 年，機電署對升降機／自動梯共進行了 10,171 次巡查，包括巡查升降機 8,808 次和自動梯 1,363 次，涵蓋新安裝工程、定期保養、定期檢驗和突擊巡查。機電署在審核巡查中，如發現有任何違反《條例》規定的情況，會對相關的註冊承辦商／註冊工程人員／註冊工程師進行檢控／紀律聆訊行動。

## (二) 有關 2017 年 3 月 27 日調景嶺都會駅自動梯冒煙事故

於 2017 年 3 月 27 日，位於調景嶺都會駅的自動梯發生冒煙事故，機電署於事故當天即時派員到場調查。調景嶺都會駅的自動梯在工程人員進行梯級路軌打磨期間產生可見的煙霧，事故並不涉及自動梯的機件故障及自動梯的安全運作。本署已就事故發信給有關自動梯的負責人及承辦商，嚴厲敦促完善有關工作的風險評估，避免再有同類事情發生。

## (三) 朗豪坊自動梯事故後機電署所作出的措施

機電署於朗豪坊自動梯事故後，已即時作出以下措施加強保障本港的自動梯安全：

- 為審慎起見及釋除公眾疑慮，署方已要求註冊承辦商替全港共 64 部爬升高度為 15 米或以上的自動梯（包括朗豪坊的 4 部）作出特別檢查。特別檢查已於事故後一星期內，即 2017 年 3 月 31 日完成。所有相關自動梯均沒有不正常情況及確認處於安全操作狀態。
- 在 2017 年 4 月 3 日要求「奧的斯」於一個月內為全港所有「奧的斯」自動梯進行特別檢查。署方已審視「奧的斯」有關特別檢查的安排及進行抽樣查核。
- 已向註冊自動梯承辦商及註冊自動梯工程師發出指引，闡述如何在自動梯的定期保養及定期檢驗中，根據生產商的指引為自動梯的驅動鏈斷裂安全裝置及主驅動鏈作檢查、調校及測試，確保它們處於良好的操作狀態。
- 加強抽查全港自動梯承辦商的保養工作，如發現有違規的地方會嚴正執法。
- 本署會盡快完成調查朗豪坊自動梯事故原因，預計詳細技術報告將會在本年五月底完成。

## (四) 有關業界人力資源狀況及機電署所提供的支援

本署一直密切監察市場上人力資源狀況，並與業界及持份者保持溝通，以吸引更多新血加入電梯業。整體來說，現時自動梯的保養人手是足夠的。但隨著新建築物落成及自動梯的日益增加，業內人手可能會出現緊張情況。針對這個問題，署方已與業界及持份者保持溝通，並實施了一系列計劃吸引更多新血加入電梯業。

在吸引新人方面，職業訓練局已聯同建造業議會推出「職學創前路先導計劃」，為有志於完成職業訓練局的升降機及自動梯職專證書課程後投身成為升降機及自動

梯行業學徒的學員提供資助。在 2015 年，就有關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訓練課程，職業訓練局成功招收了超過 200 名新生，而 2016 年更招收超過 250 名新生。此外，對於已入行一段時間卻仍未符合學歷要求的人，職業訓練局及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亦於 2016 年為他們開辦兩個不同的升降機及自動梯相關進修課程，學生畢業及累積足夠工作經驗後可成為註冊工程人員。另外，建造業議會為機電工種(包括升降機技工及自動梯技工)推行「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為有志投身升降機及自動梯行業的人士提供資助。本署近年積極主動地帶動業界加強人才培訓，並於 2016 年開始投放超過六億元，五年內招聘逾千名年輕人，成為機電業界的新血，面對未來挑戰。本年度招聘的學徒中，計劃約有 50 名會訓練成為升降機及自動梯技術人才。

有關自動梯工程人員的工作質素及責任，機電署提供了適當的指引及規管。除向從業員發出實務守則提供有關保養工作的要求外，機電署亦為註冊工程人員製作小冊子及拍攝短片介紹工程人員的責任。此外，本署亦向有關的承辦商培訓人員作講解及分享相關教材以便承辦商為他們的工程人員進行內部培訓，講解工程人員在法例下應負上的責任。另外，實務守則也要求承辦商就前線人員的保養工作，提供足夠的培訓、指引及監管，以保障維修工作的質量及自動梯安全。

本署亦會對註冊承辦商每 2 年進行查核，以確定它們有足夠能力進行升降機及自動梯工程，查核內容當中亦包括承辦商有否建立良好的品質管理系統、抽查及監管機制以確保其保養工程的質素。署方一直與業界保持溝通，適時發出通告提醒業界有關法例和守則的要求，以及他們在保養和檢驗時要注意的地方和責任。

機電署一直透過風險為本的原則作突擊巡查，檢視升降機和自動梯工作人員的維修工作。如發現有違反條例及實務守則的情況，署方會嚴正執法，包括進行扣分、檢控或紀律聆訊。總體來說，目前本港的自動梯大致安全，設計水平亦符合國際標準。機電署會做好監測自動梯安全及承辦商的規管工作，並向公眾宣傳安全使用自動梯的訊息，以提升市民使用自動梯時的信心。

多謝有關議員對自動梯安全的關注。若對以上資料及回覆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2808 3540 與姚勇毅先生聯絡或直接致電本人。

機電工程署署長

(區子威  代行)

2017 年 4 月 27 日

